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1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包括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二条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2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国家、省、市出台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条；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十五）完善制度规范”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3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组织机构	主要职责 领导信息 内设机构 下属单位	各级各部门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设置、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4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履职信息		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	实时更新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政务新媒体	✓		✓	
5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通知公告		政府对重大事件当众正式公布或者公开宣告、宣布的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内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							
6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行政权力	权责清单 运行流程图 廉政风险防控图	政府工作部门行使的各项行政职权及其依据、行使主体、运行流程和对应的责任等（行政职权和责任事项） 依据权责清单，针对每一项职权，优化运行流程，绘制“权力运行流程图”，明确办理主体、条件、程序、期限和监管方式等。同时，对单位内部的人、财、物管理等职权进行清理、规范，明确内部职权行使的岗位、权限、程序和时限等 以制约和监督权力运行为核心，以岗位风险防控为基础，构建权责清晰、流程规范、风险明确、措施有力、预警及时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五）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七）推进服务公开”； 3.《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5〕21号）； 4.《关于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中纪发〔2011〕42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7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依法行政	制度建设 法制信息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法治政府建设信息 对法制信息公开宣讲等内容 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	1.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六）推进管理公开” 2.中共中央 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国办发〔2023〕27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国办发〔2018〕118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8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政策文件		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化平台，建设分类分级、集中统一、共享共用、动态更新的政策文件库。	《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14号）“（七）推进公开平台智能集约发展，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实时更新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8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规范性文件		以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号）“三、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八）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9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重大项目	批准服务 批准结果 招标投标 重大设计变更	申报要求、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举报方式等 项目建议书审批结果、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结果、初步设计文件审批结果、项目核准结果、节能审查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审批结果、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结果、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审批结果、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结果、施工许可（开工报告）审批结果、招标事项审批批准结果，取水许可、水土保持方案、洪水影响评价等涉水事项审批结果等 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履行情况、招标投标违法处罚信息等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主要变更内容、变更依据、批准单位、变更结果等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我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18〕35号）； 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治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长政办发〔2018〕73号）	实时更新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10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牵头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充分发挥指导、监督、评估等作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公开事项的审查、发布、反馈机制，狠抓督促落实，加强协调配合，实现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务信息发布、解读、回应等工作的有序衔接。各地要在全面梳理、摸清底数的基础上，根据本指引，抓紧制定出台或修订完善本地区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场所显著位置予以公示，并实行动态调整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发改办法规〔2019〕752号）	实时更新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11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市政服务领域		1.基本信息 2.申请条件 3.申报材料 4.平台流程 5.办理流程图 6.特别程序 7.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12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议案建议	代表建议答复 委员提案答复	公开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13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政策问答库		对涉及行政审批的相关政策进行解读，普及相关知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14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各级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还应当包括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十九条	每年1月31日前	市行政审批局	■政府网站	✓		✓	